

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

项目编号：ZJZBSX-251220-0020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附表 .....	7
供应商须知附表 .....	7
供应商须知 .....	12
第一部分 磋商程序 .....	12
第二部分 磋商文件 .....	14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14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	17
第六部分 处罚、询问和质疑 .....	17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	24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8
第一部分 响应函 .....	30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31
第三部分 磋商报价表 .....	33
第四部分 分项报价表 .....	34
第五部分 供应商基本要求 .....	35
第六部分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38
第七部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42
第八部分 监狱企业证明函 .....	43
第九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44
第十部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45
第十一部分 商务响应表 .....	46
第十二部分 服务响应表 .....	47
第十三部分 技术服务方案 .....	48
第十四部分 类似项目成功业绩 .....	49
第十五部分 保证金凭证 .....	50
附件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	51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52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 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长安北路 8B 陕西高速大厦 16 楼（省体育场东门向北 50 米浙商银行南侧门上 16 楼）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6-01-07 14: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JZBSX-251220-0020

项目名称: 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45,960.00 元

采购需求:

详细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 1（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 245,96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45,96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文化、体育、娱乐服务	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245,96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2026 年 1 月 15 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合同包 1(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8)《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 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的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主体资格 : 供应商为响应采购并参加磋商的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 授权委托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或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以上四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提供养老、医疗至少一种。）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社保机关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上二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代缴代办社会保障资金不认可。）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附加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6)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 承诺函：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 小微企业证明资料：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承接服务的供应商应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投标人应提供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投标人应提供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 每天上午 09:00 至 11:30 , 下午 13:30 至 16: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 西安市长安北路 8B 陕西高速大厦 16 楼 (省体育场东门向北 50 米浙商银行南侧门上 16 楼)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500.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1 月 0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长安北路 8B 陕西高速大厦 16 楼 (省体育场东门向北 50 米浙商银行南侧门上 16 楼) 第五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1 月 07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长安北路 8B 陕西高速大厦 16 楼 (省体育场东门向北 50 米浙商银行南侧门上 16 楼) 第五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支持线上或线下报名

线上报名: 文件获取时间内 (法定节假日除外) 供应商应将单位介绍信 (请注明联系人电话及邮箱)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转账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877581736@qq.com (邮件主题请注明 “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姓名+手机号” ) , 并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邮件后, 通过邮箱向供应商发售招标文件, 请及时查收。

线下报名: 文件获取时间内 (法定节假日除外) 供应商应携带加盖单位公章的: 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前往西安市长安北路 8B 陕西高速大厦 16 楼 (南口) 进行现场报名。



- 2、报名办理联系方式: 87888601-8006;
  - 3、报名邮箱: 877581736@qq.com;
  - 4、开户名称: 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 5、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关支行;
  - 6、账号: 3700021509024616202;
- 注意: 以上账户为报名费及中标服务费专用账户。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5 号  
联系方式: 029-85217977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长安北路 8B 陕西高速大厦 16 层  
联系方式: 029-87888601-801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锦、盖莲花、郭燕妮  
联系方式: 029-87888601-8011

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6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附表

### 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内容	内 容
1	磋商保证金	<p>1、磋商保证金数额：人民币肆仟玖佰元整、¥4900.00。</p> <p>2、磋商保证金方式：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磋商保证金。</p> <p>3、磋商保证金专用账户：</p> <p>开户名称：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雁塔支行</p> <p>账 号：3700022319200103385</p> <p>4、磋商保证金有效期：磋商保证金到账（磋商保函提交）截止时间与磋商截止时间一致，磋商保证金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p> <p>5、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磋商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到账（银行账户转出的、以银行凭证为准、不需要到代理公司更换收据）；如提交磋商保函，建议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将磋商保函正本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磋商保函须由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p> <p>6、备注：</p> <p>(1) 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p> <p>(2)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磋商保函须标明项目编号。</p> <p>(3) 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p> <p>(4) 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磋商无效。</p>

2	磋商文件疑问提交时间	2026年01月06日11:30前
3	磋商文件答疑时间	2026年01月06日16:30前
4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纸质版: 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三份(若正本与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电子版: 一份(U盘拷贝, U盘不退, 电子版应为PDF(PDF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与WORD格式各一份, 电子版与纸质版不符, 以纸质版正本为准)。
5	中标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即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收费标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计算收取; 不足伍仟元按伍仟元收取。
6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7	磋商报价轮次	两轮(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 评审现场为最终报价)
8	磋商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手持下列第1、2项参加开标仪式。 下列各项装订于磋商响应文件中, 资格审查以正本为准。 1、主体资格 : 供应商为响应采购并参加磋商的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的, 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 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 或提供



	<p>2025年6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或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以上四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提供养老、医疗至少一种。）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社保机关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上二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代缴代办社会保障资金不认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附加税至少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7、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8、小微企业证明资料：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承接服务的供应商应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其他未列明行业</u>；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投标人应提供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	---



		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应提供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以上资质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前审核，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资质有疑问的可由磋商小组协助审查，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能参与下一步磋商活动。如供应商的各类证书正在变更、年检的，须有相应的行业管理部门出具书面证明，并注明证书主要相关内容。
9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响应文件总计 2 个封包： 封包 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 U 盘） 封包 2：磋商报价表（注意：单独提交的磋商报价表必须同响应文件正本中的磋商报价表一致，否则按废标处理）； 各封包在封口及相关部位加盖供应商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11	信用信息查询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进行在线信用查询，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 2、信用记录的使用： <u>A、供应商根据文件规定格式出具《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对虽出具《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的，以及未提供书面声明（信用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u>
12	签订合同	成交人持成交通知书与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签订相关合同。
13	成交结果公示期限	一个工作日



14	履约保证金	无
15	复印件或扫描件要求	<u>所有要求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的文件和资料,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必须加盖投标单位鲜章, 复印件或扫描件字迹清晰可辨, 由于字迹不清造成不能正常判读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u>
16	公告网址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a>



## 供应商须知

### 第一部分 磋商程序

#### 1、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采用以国家法律规定的邀请方式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负责人专指其他组织等非法人机构的负责人。

#### 2、磋商程序

2.1 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供应商将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2 就技术、商务及价格进行磋商，经过磋商小组的评审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

#### 3、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3.1、具有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均可参加投标。

3.2、供应商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供应商，并且其所持有的由工商行政管理局所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上所载明的营业期限余额应当不少于本次采购的相关合同基本义务履行所需期限。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视情况决定是否拒绝其本次投标。

3.3、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款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4、具有法人资格且与其他法人具有控股关联关系的供应商的特别规则如下：

(1) 同一集团、总公司或母公司等，连同其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或(持股 50%以上的)绝对控股子公司等(非控股子公司除外)，只能由一家参加同一分包的投标，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情况决定是否允许其自行决定撤回部分供应商只保留其中一家，或径行决定对该集团、总公司、母公司等连同其下属子公司一并拒绝。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3.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5.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承接服务的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



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投标人应提供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应提供承接服务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5.2、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5.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5.4、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3.5.5、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19〕18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5.6、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应当在清单之内采购。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3.5.7、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6、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磋商文件格式填写）。

#### 4、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第二部分 磋商文件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1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对技术要求有不清楚的地方，也可与招标人进行沟通。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供应商须知附表第2项规定的时间前将需答疑、澄清的内容以书面（传真）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将于供应商须知附表第3项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的形式（可传真）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可传真）回复确认已收到澄清文件。对磋商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磋商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2.2 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磋商文件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回函确认。

2.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单位有权决定是否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1、磋商范围及磋商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1.1 本次采购内容为一个整体，供应商不得只投其中的一部分或选项投标报价。

1.2 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



## 2、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文件。

## 3、报价

3.1 所有价格均为人民币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要求涉及的全部费用。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应根据采购要求进行报价。报价单中不得漏填项目。

3.2 供应商认为其他将会发生的费用。

3.3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按无效标处理。

3.4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 4、保证金

4.1. 投标人应按照供应商须知附表第 1 项规定金额和方式交纳磋商保证金。

4.2. 未中标单位的保证金，在公示期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中标人在签订商务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商务合同原件扫描成 PDF 电子版电邮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877581736@qq.com）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详细明确的提供银行账户信息，以保障招标代理机构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

4.3.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开标后投标人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2) 成交人未能按本须知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如有）；
- (3) 成交人未能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
- (5) 投标人拒绝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修正磋商报价的；
- (6)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

## 5、有效期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6、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6.1 磋商响应文件建议采用胶装方式左侧装订，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统一使用



A4幅面纸双面打印, (其中资质、证明、授权为A4幅面纸张, 图纸不受纸张幅面大小限制但必须折叠成A4幅面, 资质、证明、授权、图纸不受双面打印或复印要求, 可以采用插页), 文件须编制目录和从第一页进行数字“1”开始的连续页码(插页可以不编页码)。

6.2 磋商响应文件采用纸质封面(不得使用硬壳封面、亮片、精装、封面压膜、塑料胶面)。磋商响应文件建议在书脊处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机打或手写均可)。

6.3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的相关要求准备磋商响应文件, 每套文件须清楚的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有差异, 以正本为准。

6.4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在磋商响应文件上签字, 签字的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6.5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必须修改外, 全套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 插字、涂改和增删处必须由磋商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6.6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磋商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第9项。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 采购单位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2、截止期

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 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地址。

2.2 采购单位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 通过修改磋商文件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期。在此情况下, 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 3、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以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竞争性磋商邀请书中规定的地点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3.2 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3 在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3.4 从截止期至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确定的报价有效期之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详见第六章《评审办法》

## 第六部分 处罚、询问和质疑

1、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应当参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经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投标人已经参与开标，并于开标后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应当被视为无效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对采购文件只能是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5、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6、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见附件1）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



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7.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7.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7.3、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7.4、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的，没有法定代表人的特别授权；质疑书加盖合同专用章的；

7.5、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7.6、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7.7、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8、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9、投标人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10、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驳回质疑：

10.1、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10.2、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在一定期限内多次质疑而无实据的；

10.3、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10.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11、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系统招标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1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

采购编号：ZJZBSX-251220-0020

项目名称：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



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投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同级主管部门。

13、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上级主管部门提起投诉。



## 附件 1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未分包可不填写）。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介绍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将以“三秦四季、畅旅欢歌”为主题，组织开展全省优秀旅游歌曲展演活动。通过展演一批具有陕西文旅特色、深受群众喜爱的旅游歌曲，提升陕西旅游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通过本次采购，选取供应商提供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

###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 (一) 服务内容

根据拟展演的 25 首歌曲的现场表演层次和编排需求，设计并搭建灯光、音响和舞台空间，设置乐队区、主唱区、特色音乐区等功能区域。运用 LED 屏幕造型增强舞台空间感，使表演性和视听完整性更具时代气息，满足“简约、高雅”综合性晚会舞台所需的设施设备及相关技术支持。费用涵盖搭建灯光音响、舞台空间的所有装置设施设备，相关技术人员及技术支持，拆除费、运输费和工费等所有费用。

#### (二) 服务要求

- 1、晚会舞台设计合理，符合功能性及“简约、高雅”的要求；
- 2、配备 1060 摆头 LED 条灯\*60 台以上、19\*40W 摆头蜂眼 LED 灯 80 台以上、550W 三合一图案摇头灯 64 台以上、1700w 电脑图案切割灯 36 台以上、条形频闪灯 72 台以上、420W 光束电脑灯 48 台以上、电脑灯控台 1 台以上等丰富本次活动要求的其他舞台效果灯具；
- 3、提供烟机、彩虹机、雾机、室内高清屏、屏幕架、屏幕控制系统、通讯系统等；
- 4、配置足量的扩音音箱箱、超低音频音箱、返听音箱、功放、各类话筒调音台等；
- 5、包含屏幕结构、舞台搭建及层次舞台搭建等；
- 6、安排音响师、视频师、灯光师等技术人员并提供技术支持；
- 7、承担运输费及工费等。
- 8、舞台搭建符合安全要求。舞台结构需符合承重标准，能承载演员、设备及观众（若有互动区域）的重量；搭建材料需阻燃、稳固，防止坍塌、倾倒；电气线路铺设规范，做好绝缘、防漏电处理，避免触电或火灾隐患。晚会结束后负责拆除并清扫恢复场地。



###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时间: 2026年1月15日

2、服务地点: 陕西省文化馆曲江馆区大剧院

3、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 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4、款项结算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完成后15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活动顺利结束且达到采购人预期的活动效果后15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2)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3) 结算方式: 成交单位持成交通知书、合同、发票, 与采购人结算。甲方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经甲方财务认可的等额正式发票, 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 不规范, 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 甲方不承担责任; 引起税务问题的, 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 并就因此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等相关损失。

5、验收标准和方法

(1) 交付的服务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的标准。若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标准的, 按响应的承诺执行。

(2) 中标(成交)供应商完成并交付的工作成果需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则视为接受。如果在验收时采购人表明不接受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工作成果并明示不接受的原因, 中标供应商应当采取合理之措施进行修改, 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1) 违约责任: ①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②未按合同要求提供的设备质量不能满足合同技术要求, 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③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乙方须按甲方已支付金额的双倍金额, 返还于甲方, 作为赔偿。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产品不能按计划完成, 乙方不用承担赔偿责任。

(2) 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 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达不成一致时, 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项目编号: )

采购人(全称) :

供应商(全称) :

根据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全省旅游歌曲展演舞台设计与搭建服务

2、项目实施地点: 陕西省文化馆曲江馆区大剧院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中标(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澄清、投标补充文件;

2、相关服务建议书;

3、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大写): \_\_\_\_\_(¥ \_\_\_\_\_);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产品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附分项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计量单位	具体要求说明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注:此表应与采购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 四、款项结算: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完成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活动顺利结束且达到采购人预期的活动效果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2)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3) 支付条件: 成交单位持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 与采购人结算。甲方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经甲方财务认可的等额正式发票, 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 不规范, 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 甲方不承担责任; 引起税务问题的, 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 并就因此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等相关损失。

## 五、服务时间

2026年1月15日。

## 六、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服务内容、数量与磋商响应文件、采购文件等所指明的, 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服务内容相一致。

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计量单位	具体要求	单价	数量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 七、双方承诺

1、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 八、质量验收

1、交付的服务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的标准。若乙方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标准的, 按响应的承诺执行。

2、中标(成交)供应商完成并交付的工作成果需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则视为接受。如果在验收时采购人表明不接受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工作成果并明示不接受的原因, 中标供应商应当采取合理之措施进行修改, 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
- (2) 响应文件及澄清函、采购文件;
- (3)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 九、知识产权

即成交人应保证所有涉及的活动内容,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等责任。

## 十、安全保障

成交单位在各项目执行过程中,应保证所有参与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在个项目执行过程中所造成的参与人员人身、财产安全意外事故,责任由成交单位承担,与采购单位无关。

## 十一、保密

须严格保密,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包括:五级以上地震、大风、大雨、大雪。**

## 十四、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 十五、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 十六、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 \_\_\_\_\_。

3. 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采供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副本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签约时间: 2026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2026 年 月 日



##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XXXXX 项目

#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联 系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 1 响应函（格式）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3 磋商报价表
- 4 分项报价表
- 5 供应商基本要求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8 监狱企业证明函
- 9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10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 商务响应表
- 12 服务响应表
- 13 技术服务方案
- 14 类似项目成功业绩
- 15 保证金凭证



## 第一部分 响应函

致: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_\_\_\_\_ (投标单位全称) 授权 \_\_\_\_\_ (全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磋商活动, 并进行投标。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如下: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 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 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 完成总体服务的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 电子(U盘)文档\_\_\_\_\_份、磋商报价表\_\_\_\_\_份。

4、如果我单位成交, 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 按质、按期、按量完成总体服务。

5、我们理解,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你们有选择服务商成交的权力。

6、我方愿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若我方成交,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我方已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 保证金提交方式为\_\_\_\_\_。

9、同意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10、我们同意, 如果成交, 向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11、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 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法定授权代表人。法定授权代表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的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_\_\_\_\_ 天 (不得少于磋商有效期 90 天, ,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以下粘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法定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注意: 供应商须提供2份原件 (其中1份用于现场身份核查, 另一份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以下粘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意: 只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才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证明”, 提供 2 份原件(其中 1 份用于现场身份核查, 另一份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



### 第三部分 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元(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磋商报价	服务时间
磋商报价大写:	

说明: 1、此表应提交二份原件。一份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里, 另一份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 信封上注明“磋商报价表”字样,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时单独递交。

2、磋商报价包含: 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要求涉及的全部费用, 合同执行期间不得调整总价。

3、服务时间需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4、所有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按四舍五入计。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四部分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计量单位	具体要求说明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磋商报价		小写:					
		大写:					

注: 分项报价表中磋商报价应与磋商报价表中的磋商报价一致。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五部分 供应商基本要求

提供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以及一切有利于本次投标的各类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必须包括第二章“供应商须知附表”第8项资格审查资料，如任何一项不合格，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不能参与下一步评审。



格式

### 书面声明（信用记录）

致: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注: 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开标之日止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声明,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承诺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第六部分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企业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给定格式）。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附: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七部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如果满足残疾人福利性条件,需提供投标企业注册地民政部门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认定材料和货物制造企业注册地民政部门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认定材料。对拟享受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折扣政策的投标产品及其报价单独作分类汇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所投产品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八部分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第九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我单位在本项目投标中与招标人\_\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或被招标人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2、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 2.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 2.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备注：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承诺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十部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十一部分 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商务响应包含不限于服务时间、款项结算等内容, 供应商根据实际内容, 按需填写。)

### 表一: 商务响应表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条款	偏离描述
1				
2				
.....				
备注	本表仅需列出偏离条款(包含正偏离/负偏离), 若无偏离内容, 不填写此表, 保留此空表格式。			

### 表二: 商务响应声明

若无偏离内容, 仅需在“表二”中填写相关内容, 格式如下:

致: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活动, 我单位完全响应本项目商务条款的所有内容, 均无偏离内容,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十二部分 服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服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服务响应描述	偏离
1 示例	第三章第*部分第* 条	复制条目号对应的采购 文件要求	准确描述本单位的响应情况	不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为 负偏离; 刚 好满足为无 偏离; 优于 招标文件要 求为正偏 离。
.....				
备注				

注: 1. 以上表格格式行、列可增减。

2.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服务内容及要求逐条填写此表, 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  
应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十三部分 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磋商评审细则》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编制技术服务方案。技术服务方案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磋商小组可视为投标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 第十四部分 类似项目成功业绩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的类似服务业绩合同(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 附委托合同复印件 (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第十五部分 保证金凭证

(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采购人名称: XXXXX

项目编号: ZJZBSX-XXXXXX-XXXX

XXXX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报价表/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名称:

(盖供应商公章)



## 第六章 评审办法

### 1、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内容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评审磋商工作。

### 2、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 2. 1 磋商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附表第8项磋商资格审查资料规定进行供应商磋商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流程评审。

#### 2. 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评审（合格性、完整性、有效性），具体审查：

- A. 供应商未提交保证金的；
- B. 供应商名称字章不一致的；
- C.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的；
- D. 磋商有效期不足磋商文件最低要求90天的；
- E. 磋商报价不是唯一有效的或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F. 服务时间、付款方式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G.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对通过审查的，被认为其磋商响应文件完整、合格，投标有效，可进入下阶段的评审。

### 3、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和错误修正

3. 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供应商澄清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2 澄清文件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 3 计算错误的修正

3. 3. 1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3.2 磋商小组将按 3.3.1 条款的修正办法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同时出现 3.3.1 条款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4、第二轮报价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磋商小组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和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供应商对需进一步说明和承诺的事项用中文描述澄清，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提交第二轮报价（分项报价原则上按第二轮总价与第一轮总价下浮比例统一下浮），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二次报价不得超过一次报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报价评审得分为零）。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时，磋商小组可质询该供应商，经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虽说明理由但不能被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共同认可的，按无效标报价处理（报价评审得分为零）。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最终报价——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 5、比较与评价

5.1 经审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最终报价，对其服务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5.2 评审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时将考虑以下因素：

- (1) 供应商资信实力；
- (2) 磋商报价的合理性；
- (3) 技术服务方案；



(4) 商务响应;

5.3 本次评审将采用下列方法:

(1) 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 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评审后, 以打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分办法。

(2) 评审因素: 详见《磋商评审细则》。

6、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6.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后, 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 凡与本次采购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 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6.2 在磋商评审期间, 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单位和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 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政策性扣减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 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特别提醒: 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 接受社会监督。

8、无效的投标文件

**8.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2、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投标无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各条):**

- 1) 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文件或提供的响应文件有重大缺项(缺页、缺项、前后混装、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等);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中（磋商文件要求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授权委托书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 6) 响应文件无法区分正、副本的;
- 7)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供应商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投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未指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的;
-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9、评审结果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三）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四）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10、定标办法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成交人的确定：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 11、磋商标准详见附表《磋商评审细则》。



## 磋商评审细则

序号	评审项	详细描述
1.	价格分	价格分（20 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 = (评审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2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	服务要求响应	服务要求响应（12 分）：对采购文件第三章“服务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完全响应采购要求的得 12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1.5 分。
3.	舞台设计方案	舞台设计方案（8 分）：供应商根据拟展演的 25 首歌曲的现场表演层次和编排需求提供舞台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包含①舞台功能区（乐队区、主唱区、特色音乐区等功能区域）、②艺术性（满足“简约、高雅”综合性晚会舞台使用。）。以上 2 项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满分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4 分；每项内容中存在瑕疵，一处瑕疵扣 0.5 分，单项得分扣完为止。 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4.	舞台搭建方案	舞台搭建方案（16 分）：供应商根据拟展演的歌曲的现场表演层次和编排需求提供舞台搭建方案，至少包含：①搭建灯光、LED 屏幕、音响设计方案；②舞台空间设置方案；③舞台灯光音响设备保障方案；④相关技术人员及技术支持方案等。以上 4 项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满分 16 分，每缺少一项扣 4 分；每项内容中存在瑕疵，一处瑕疵扣 0.5 分，单项得分扣完为止。 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



		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	安全保障方案	<p>安全保障方案（15分）：供应商根据综合性晚会舞台搭建要求提供舞台搭建的安全保障方案，至少包含：①施工安全、②设备安全、③人员安全，以上3项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满分15分，‘每缺少一项扣5分；每项内容中存在瑕疵，一处瑕疵扣0.5分，单项得分扣完为止。</p> <p>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6.	应急预案	<p>应急预案（9分）：针对本项目服务过程预判提供突发和临时事件的应急预案。包含：①突发和临时事件的预判；②应急小组设置；③应对措施。以上3项内容完整，逻辑清晰，符合本项目要求，得满分9分，每缺少一项扣3分；每项内容中存在瑕疵，一处瑕疵扣0.5分，单项得分扣完为止。</p> <p>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p>
7.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2分）：根据本项目服务内容提供服务承诺，至少包含与采购人的沟通、与展演团队的配合、展演期间的安全保障等，提供承诺计2分，未提供不计分。
8.	管理团队	<p>管理团队（10分）：1. 提供管理团队人员配备清单计1分；清单能够列明管理人员信息、岗位职责、本行业工作年限、每提供1位管理人员且信息完整计1分，最高计4分，此项满分5分。</p> <p>2. 项目负责人具有5年以上展台搭建负责经验的得5分，5年以下</p>



		的每少一年扣 1 分，扣完为止。（以本行业从业年限累积计算）
9.	业绩	业绩（8 分）：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与采购内容类似相关业绩，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满分 8 分。

注：合同、证明材料评审时，评审专家依据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进行评审（评审专家认为有必要时，可以核查合同、证明材料原件，需要核查合同、证明材料原件而未提供合同、证明材料原件的，不进行计分。），响应文件中无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的不给分。磋商结束后，采购人有进一步核实合同、证明材料真假的权利，如若发现合同、证明材料造假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